

中国政府奖学金申请指南

一、中国政府奖学金简介

中国政府设立奖学金，资助世界各国优秀学生、学者到中国的院校学习或开展研究。中国教育部委托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负责中国政府奖学金生的招生录取和管理等工作。详见 <https://www.campuschina.org/>。

根据中洪两国政府达成的教育合作谅解备忘录，中方每年为洪方提供 30 个中国政府奖学金新生名额。

资助类别：包括本科生、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普通进修生和高级进修生。

资助内容：包括学费、住宿费、生活费 and 综合医疗保险费等。

二、在洪都拉斯的受理机构

中国驻洪都拉斯使馆负责受理洪籍学生的赴华留学奖学金申请，机构编号 3401。

联系电话：+504 92883494

电子邮件：beca.embchinahonduras@gmail.com

三、申请时间

申请开始：10 月下旬。请以中国驻洪使馆和洪都拉斯外交部发布的中国政府奖学金申请通知为准。

申请截止：2 月 16 日。

评审时间：3 月至 5 月。

录取通知：6 月至 7 月。

新生入学：9月初。具体日期以录取通知书为准。

四、申请条件和材料清单

详见附件1“中国政府奖学金申请条件和材料清单”和附件2“外国人体格检查表”。

五、来华留学本科入学学业水平测试（CSCA）

自2026-2027学年起，来华攻读本科学位的申请人须在提交申请前参加“来华留学本科入学学业水平测试”（China Scholastic Competency Assessment，简称CSCA），并将有效成绩单上传中国政府奖学金管理信息系统。CSCA成绩单是申请中国政府奖学金时必须在线提交的材料之一。

CSCA考试报名、考试大纲、备考等详见www.csc.cn。申请2026年9月本科入学的学生，须报名参加2025年12月21日或2026年1月25日的CSCA考试。采取线上考试方式，中文和数学是必考科目，没有中文基础的也须参加中文考试，数学考试可选择用中文或英文进行。其他考试科目会因申请学校和专业而不同，请提前联系志愿院校查询获取。

中国高校在审核外籍学生提交的本科就读和奖学金申请时，将根据学生的CSCA成绩，决定被录取学生是否需要读一年预科。预科费用可由中国政府奖学金资助。

申请攻读硕士或博士学位的人员无须参加CSCA考试。

六、语言要求

1、申请以中文为专业教学语言的学科、专业的，攻读普通进修生（汉语言专业除外）、高级进修生，中文水平原则上至少达到汉语

水平考试（HSK）三级；攻读硕士、博士学位者，中文水平原则上至少达到汉语水平考试（HSK）四级；

2、申请以外文为专业教学语言的，应达到所申请院校在外语语言能力方面的入学要求。

3、申请以中文为专业教学语言的学科、专业的，如果申请时未满足语言要求，仍有可能获得录取，但该申请人需在中国政府指定的预科院校学习一年中文，然后开始到所申请院校学习专业课程。预科费用可由中国政府奖学金资助。

七、招生院校和专业

申请人可提前通过“留学中国”网站 <https://www.campuschina.org/> 或其他途径查阅中国院校及相关专业信息，确定申请项目和申请院校及专业。申请人可联系中国院校获取相关录取材料，如预录取通知书、意向书等。

八、申请流程

申请人按照“中国政府奖学金来华留学管理信息系统操作流程”（见附件3），在网上完成用户注册和申请。

第1步：访问“留学中国”网站 <https://www.campuschina.org/>，点击“中国政府奖学金来华留学管理信息系统”图标进入申请系统。点击【学生注册】按钮，注册账户。注册成功后，使用注册的账户登录系统。

第2步：录入申请人“个人资料”。

第3步：选择正确的“留学项目种类”，请选择“A类”留学项目种类。

第 4 步：填写正确的“受理机构编号”，您的受理机构编号为 3401（驻洪都拉斯使馆）。

第 5 步：填写“申请信息”。在录入“语言能力及学习计划”后，系统将根据申请人选择的“学生类别及授课语言”匹配具备招生条件的院校，申请人只能从中选择“申请院校”及相应的“专业”。

第 6 步：上传“补充材料”，直至点击【提交】完成网上申请。

第 7 步：点击“打印申请”下载申请表。此表格由申请人保管，不需要邮寄给受理机构。

九、附件

- 1、中国政府奖学金申请条件和材料清单（中英文版）；
- 2、外国人体格检查表（中英文版）；
- 3、中国政府奖学金来华留学管理信息系统操作流程（中英文版）。